

## 行政長官離港職務訪問的住宿安排

(日期：2026 年 1 月至 3 月)

日期	地點及目的	隨行人員 人數	行政長官及隨行人員的開支(元)				備註 (例如：是否獲 贊助住宿)
			酒店住宿 (A)	航空旅費 (B)	其他開支* (C)	總計+ (A)+(B)+(C)	
2026 年 3 月 3 日至 5 日	北京 列席第十四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四次會議的開幕會。	5	11,664.56	68,250.00	41,857.74	121,772.30	獲贊助整個代表團的部分當地交通，以及行政長官及部分隨行人員兩晚的住宿。
2026 年 3 月 24 日 至 26 日	海南 出席博鰲亞洲論壇 2026 年年會。	5	19,348.61	91,662.00	11,478.57	122,489.18	獲贊助行政長官的當地交通及兩晚住宿。

# 行政長官配偶同行。

\* 其他開支包括離港公幹膳宿津貼和其他雜項開支等。

+ 不包括獲贊助的開支(如有的話)。